

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24次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9年7月30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所2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主席：楊主任明玉

紀錄：連語潔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所第523次所務會議紀錄：略。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二、宣讀本所第523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執

行情形報告：略。

三、各課室報告：略。

主席指示：

一、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裁)示及相關配合事項：

（一）各所於局務會議報告地籍異動即時通及二類謄本住址
隱匿服務宣導情形時，建議增列實際受理件數之績效。

另爾後地政講堂辦理講習時，建議古亭所於活動開場
時先宣導上2項服務，並現場受理，以提升便民服務績
效。

（二）王專委提示事項，請相關單位配合辦理；另辦理地政

講堂活動，可事先宣導請參加者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利現場申辦相關服務措施。

- (三) 智慧地所系統仍有其存在之必要性及優勢，請地所及本局相關科室積極推動，以提升知曉度及使用率；另就制度面問題（如：核發紙本權狀或證照），得朝向突破法令面報請內政部解決問題，以達全程線上申辦之簡政便民目標。
- (四) 公務處理流程及內部之管控，得藉由數字管理發現問題，請各科室主管應多加注意並就異常情形加以改善、解決。
- (五) 每月加班超過45小時人員，請各單位主管依「本府各機關工作超時人員關懷方案」關懷同仁，並請各單位主管注意同仁加班狀況及加班是否適量。
- (六) 請各位主管轉達同仁務必加強注意門窗、電源管理及會議室使用情形，公管中心於年底進行統計後，將納入各機關年度績效評核。

二、各課室應配合實際業務量增減需要，適當調整同仁之工作項目。

三、請地籍資料課研議如何減少每月抽查地政規費時同仁發生缺失之情形，相關機制並提報9月份「提升服務品質小組」會議討論。

散會：下午4時30分